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回购股份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现将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由不超过 3,120 万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3,054.60 万股（含本数）。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调整依据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关于发行数量的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3,120 万股（含本数）。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任何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更的情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股份数量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具体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

额或发行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发行审批文件的要求等情况予以调减的，则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二、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数量由 104,000,000 股变更为 101,82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及股份变动暨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触及 1% 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90）。鉴于公司实施回购股份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将发行数量上限由不超过 3,120 万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3,054.60 万股（含本数）。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8 日